

证券代码：833487

证券简称：东莞林氏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## 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7月2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及通讯方式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6月25日以书面、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林豪杰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广东大汇通控股有限

公司（暂定名，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准名称为准）。主要从事对外投资、进出口贸易、食品生产与销售、房产开发、旅游等。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人民币，公司拟出资人民币 10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20%；袁丽华出资 175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35%；吴智明出资人民币 15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30%；李嘉敏出资人民币 75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15%。获董事会批准后，投资各方将签署投资协议，确定相关出资事宜并拟定公司章程，办理公司注册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7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 2019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7 月 3 日